

绍兴市越城区新型墙体材料推广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一、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二、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1)
三、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0)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0)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10)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1)

四、名词解释.....(14)

一、概况

(一) 单位职责

1. 承担全区新型墙体材料及其生产新技术、新设备的推广工作，负责对新型墙体材料研究开发、生产、推广使用的指导和宣传，承担信息交流、业务培训、和咨询等服务工作。

2. 受理对墙体材料生产、使用的管理工作。

3. 受理、处理有关举报或者投诉，承担墙体材料生产、使用的执法辅助工作。

4. 配合市级单位做好新型墙体材料产品认定的行政辅助工作。

5. 完成绍兴市越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越城区新型墙体材料推广中心。

二、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33.57 万元，支出总计 133.57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各减少 5.57 万元，下降 4.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处于新型墙体材料基金清退末期，当年

新型墙体材料基金清退登报、广播等宣传费用大幅度降低。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33.5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33.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26.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6.9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3.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61 万元，占 94.79%；项目支出 6.96 万元，占 5.2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3.57 万元，支出总计 133.57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减少 5.57 万元，下降 4.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处于新型墙体材料基金清退末期，当年新型墙体材料基金清退登报、广播等宣传费用大幅度降低；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10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2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对 2020 年度未及

时缴入代扣账户的社保及公积金单位部分进行了清缴，相关经费年中追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6.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79%。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6 万元，增长 4.50%。主要原因是：2021 年度对 2020 年度未及时缴入代扣账户的社保及公积金单位部分进行了清缴，相关经费年中追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6.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02 万元，占 7.92%；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99.60 万元，占 78.67%；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

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16.98 万元，占 13.41%；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6.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8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对 2020 年度未及时缴入代扣的社保及公积金单位部分进行了清缴，相关经费年中追加。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度对 2020 年度未及时缴入代扣账户的养老保险单位部分进行了清缴，相关经费年中追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度对 2020

年度未及时缴入代扣账户的职业年金单位部分进行了清缴，相关经费年中追加。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5.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度对 2020 年度未及时缴入代扣账户的医保、工伤及失业单位部分进行了清缴，相关经费年中追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度对 2020 年度未及时缴入代扣账户的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进行了清缴，相关经费年中追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度对 2020 年度未及时缴入代扣账户的购房补贴单位部分进行了清缴，相关经费年中追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6.6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7.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9.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21%。与 2020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03 万元，下降 61.3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处于新型墙体材料基金清退末期，当年新型墙体材料基金清退登报、广播等宣传费用大幅度降低。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

占 0%；其他（类）支出 6.96 万元，占 100.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2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实际新型墙体材料推广宣传费用支出为 6.96 万元，经费为结转 2020 年度未使用完毕的资金。其中：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实际新型墙体材料推广宣传费用支出为 6.96 万元，经费为结转 2020 年度未使用完毕的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有资本经营（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无“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列支；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车购置费用列支；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人员接待费用列支。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发生。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发生。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发生。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发生；2021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

度无公务接待发生。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0 团组，累计 0 人次。0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团组，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比 2020 年度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市越城区新型墙体材料推广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

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区墙体材料推广中心组织对 2021 年度“新型墙体材料推广”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96 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本年无单位评价。

本年无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单位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只有一个预算项目。

区墙体推广中心在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新型墙体材料推广”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新型墙体材料推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6.9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39.2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组织宣传次数 20 次，提升公众对墙改工作的认知水平；二是推动公共对墙改工作的认可。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般项目）

（2021 年度）

项目（资金）名称		新型墙体材料推广						
主管单位		绍兴市越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绍兴市越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6.69	10	139.2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上年结转资金	0	1.69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对墙改工作的宣传力度，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体，以及微信、互联网平台等新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提高公众对墙改工作的认知水平。			开展了全区范围内新型墙体材料研究开发、生产、建筑示范和推广使用的宣传，通过刊登公益广告、开展主题宣传月等活动形式，结合宣传品、宣传册的发放，增强公众使用新型墙体材料、保护土地资源和生态环境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组织宣传次数 20 次	组织赴各相关镇街、制造厂家宣传 20 次。	20	20	无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宣传形式至少 3 类	通过电台广播、咨询台设立、宣传资料发放等 3 类形式开展宣传：如电视台宣传、委托制作新型墙体材料纸巾	20	20	无

				用于发放等			
	质量指标	指标1:	宣传质量	通过各种方式进行宣传,制作宣传品等进行发放,有效提高宣传质量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生态效益	提升公众对墙改工作的认知水平	通过各种宣传,提高了公众认知水平,保护耕地和生态环境,促进资源综合利用。	30	3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生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众满意度	民众满意度显著提升	民众满意度显著提升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良□ 中□ 差□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项目负责人(签字):		冯国炎		分管领导(签字):		王元元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4.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说明:单位评价项目是指本单位自行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单位政策、项目、整体支出或下属单位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财政评价项目是指以由财政单位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单位政策、项目或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项目。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单位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单位和主管单位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

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施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照房改政策规定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2、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包括用以前年度欠款收入安排的支出）。